

新竹縣公庫支票補發申請書

發出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發文編號：_____

附 件：_____

新竹縣政府財政處

收到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

收件編號_____

☐ 下列喪失公庫支票畫有雙線並蓋有禁止背書轉讓戳記。業經辦妥掛失止付。請另補發支票。

☐ 下列喪失公庫支票，業經辦妥掛失止付，並向法院申請辦理公示催告程序及除權判決，請另補發支票。

此 致

新竹縣政府財政處

申 請 人：(姓名或名稱) (簽章)

地 址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原 支 票 記 載 事 項			
簽發日期			號 碼
受 款 人	姓名或名稱		
	地 址		
金額新台幣（中文大寫）		NT\$	
原 掛 失 止 付 申 請 書			
日 期			編 號
補 發 支 票			
收 件 人	姓名或名稱		
	地 址		
	領 取 方 式		

下 列 各 欄 由 財 政 處 填 列							
原 掛 失 止 付 通 知 書				原 支 出 傳 票 收 件 編 號			
日期		編 號		編送機關		編 號	
補 發 支 票							
簽發日期					號 碼		
受 款 人	姓名或名稱						
	地 址						
金額（中文大寫）				NT\$:			
備 註							

核 簽

科 長

財政處長

